**高雄市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資料 | 學校名稱 |  | 姓名 |  |
| 障礙類別 | 🞏智能障礙🞏視覺障礙(🞏全盲🞏弱視)🞏聽覺障礙(🞏左耳：🞏重度🞏中度🞏輕度；🞏右耳：🞏重度🞏中度🞏輕度)🞏語言障礙🞏肢體障礙(🞏上肢障礙🞏下肢障礙🞏其他 )🞏腦性麻痺🞏身體病弱(請敘述病名 )🞏情緒行為障礙🞏學習障礙(次類別： )🞏多重障礙(障礙類別： )🞏自閉症🞏其他障礙(次類別： ) |
| 申請服務項目 | 試題卷別 | 🞏普通試題本🞏放大試題本 | 🞏點字試題本 🞏NVDA試題本電子檔🞏點字試題本電子檔 |
| 時間試場 | 🞏延長作答時間20分鐘🞏提早5分鐘入場 | 🞏行動不便或身體病弱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🞏情緒行為障礙者視情況安排特殊試場 |
| 應考服務 | 🞏語音報讀(自行操作)🞏安排接近音源的座位🞏喚醒服務 | 🞏語音報讀(需監試委員協助操作，須提出證明)🞏免參加英語(聽力)考試(限聽覺障礙考生申請)🞏其他  |
| 輔具 | 🞏特殊桌椅🞏放大鏡🞏盲用算盤(不具計算功能)🞏人工電子耳🞏搭配FM調頻系統🞏助聽器🞏輪椅 | 🞏擴視機🞏點字機🞏盲用電腦、耳機及列表機🞏盲用電腦(加裝NVDA螢幕報讀軟體)、耳機及列表機🞏一般電腦(作答用)及列表機🞏語音報讀播放器🞏其他  |
| 作答方式 | 1. 國、英、數、社、自選擇題型：(擇一)

🞏一般作答 ※以下方式由監試委員**代謄至答案卡**:🞏盲用電腦 🞏點字機 🞏一般電腦 🞏放大答案卡 🞏題本畫記🞏口述作答(須參加審查面談，考試時由監試委員電腦打字呈現，並錄音存證。) 1. 數學科非選擇題型：

🞏一般作答 🞏盲用電腦 🞏點字機 🞏一般電腦 🞏放大答案卷🞏口述作答(須參加審查面談，考試時由監試委員電腦打字呈現，並錄音存證。)1. 寫作測驗：

🞏一般作答 🞏點字機 🞏盲用電腦 🞏一般電腦 🞏放大答案卷🞏口述作答(須參加審查面談，考試時由監試委員電腦打字呈現，並錄音存證。) |
| 申請理由 | **請說明申請理由，可針對提供考試服務項目後，學生作答表現(前後差異)加以說明：**一、教師說明：二、學生自述： |